平度市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提前)项目施工招标

招标文件

招标人: 平度市水务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 青岛恒睿工程项目

日期: 2024年7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	36
第四章评标定标办法	39
第五章合同	49
第六章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	50
第七章图纸	83
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83
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	85

第一章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	平度市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提前)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平度市东阁街道北陶家村、东杨家庄村、东李村、姜家屯村、汉军寨村,大泽山镇团石子村,云山镇北温村、尹府村、新官庄村,店子镇黄哥庄村、南国家埠村、下洄村,南村镇东马家庄村、瓦子丘村、西万家村,蓼兰镇后陈家村、初家村、玉王庄村、大彭家村、肖戈庄村、大荆栾庄村、焦家寨村、葛家村,同和街道南王庄村、西林家庄村,旧店镇邢家屯村、欧戈庄、庞家洼村、杨家村、新李村、夏家庄村。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出资比例:	100%
招标工程类型:	水利工程-其他水利工程-施工	工程类别:	/
本项目总投资额:	26000000 元	工程造价:	23462637.45 元
结构形式:	/	工程规模:	/
计划文号:	青水移发〔2024〕78 号、 青水移发〔2024〕79 号、 平水发〔2024〕10 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项目一号通编号:	/	建设工程一体化平台工程编号:	/
建设单位:	平度市水务服务中心		
建设单位联系人:	戈文利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0532-87368711
代建单位:			
代建单位联系人: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	

招标单位:	平度市水务服务中心		
招标单位联系人:	戈文利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	0532-87368711
招标代理单位:	青岛恒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	吴工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	0532-87380122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房地产产权人:	4.0
房地产产权证证号:		招标代理资格: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内容: 平度市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提前)项目施工,共划分 4 个标段:

第一标段:云山镇北温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云山镇尹府村环境整治项目,云山镇新官庄村环境整治项目,店子镇黄哥庄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店子镇南国家埠村环境整治项目,店子镇下洄村环境整治项目,一标段控制价 5423698.71 元。

第二标段:南村镇东马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南村镇瓦子丘村环境整治项目,南村镇西万家村环境整治项目,蓼兰镇后陈家村环境整治项目,蓼兰镇初家村环境整治项目,蓼兰镇玉王庄村环境整治项目,蓼兰镇大彭家村道路硬化项目,蓼兰镇肖戈庄村环境整治项目,蓼兰镇大荆栾庄村环境整治项目,蓼兰镇焦家寨村环境整治项目,蓼兰镇葛家村环境整治项目,同和街道南王庄村环境整治项目,同和街道西林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二标段控制价4868553.53元。

第三标段: 东阁街道白里河特色产业园项目,东阁街道北陶家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大泽山镇团石子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三标段控制价7152707.44元。

第四标段:旧店镇邢家屯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旧店镇欧戈庄环境整治项目,旧店镇庞家洼村环境整治项目,旧店镇杨家村环境整治项目,旧店镇新李村环境整治项目,旧店镇夏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东阁街道东杨家庄村厂房建设项目,东阁街道东李村环境整治项目,东阁街道姜家屯村道路硬化项目,东阁街道汉军寨村节水灌溉项目,四标段控制价6017677.77元。

标 段 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 价(元)	制
1 标段		1、云山镇北温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罩面5条长1076米,面积5043.5平方米,场地硬化78处,面积4641.6平方米;硬化屋后散水35处,面积1585.19平方米,新建浆砌石挡土墙15处380米;砖墙抹面807.9平方米;主街粉刷面积2471.3平方米;改造文化墙2处,文化活动中心整修111平方米,更换250L/h双级净水设备1套。安装80W太阳能路灯39盏;维修太能路灯20盏;安装监控系统1套,摄像枪机30套;修建树池44座;维修浆砌石挡土墙83米;埋设排水管道65米;新建文化墙2处长36.5米。 2、云山镇尹府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4条长622米,面积2953平方米;C30混凝土场地硬化3处面积1656平方米,安装波形护栏158米、排水管15米;排水沟盖板2处228米;墙体改造长56米。已有路灯杆加装灯头及电池16盏。 3、云山镇新官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混凝土硬化道路6条长637米,面积1502平方米,C30混凝土场地硬化3处面积179平方米。修建砖砌排水沟3条长344米;更换排水沟盖板15米;硬化散水12平方米;修建浆砌石挡土墙3处长114米;修建管涵1座;安装80瓦太阳能路灯8盏;文化活动中心更换后窗4个、门1扇。	5423698.	71
		4、店子镇黄哥庄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罩面 2 条长 498 米,面积 1942 平方米; C30 混凝土道路硬化 4 条长 311 米,面积 3238.5 平方米,新建双孔管涵 1 座; 场地硬化 17 处,总面积 1600 平方米;新建排水沟 8 条,砖砌排水沟 139 米,盖板 270 米,清淤 591 米,新开挖排水沟 947 米,排水暗管 10 处,长 60 米;新建砖墙 4 处,长 51.6 米;安装 80w 路灯 99 盏;安装监控 70 个摄像枪机;架空绝缘导线 2726米,地埋绝缘导线 283 米,安装 10 米高线杆 40 根;配电房屋顶维修 14 处面积 93.14 平方米。		
		5、店子镇南国家埠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C30 混凝土道路硬化 3条,长 217米,面积 837平方米,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 1条,长 228米,面积 912平方米。混凝土场地硬化 2处,面积 71平方米。新建排水沟 1条,长 221米,盖板 79米;安装太阳能路灯 19盏。6、店子镇下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硬化 3条,长 640米,面积 4001.2平方米;整修葡萄架 284.53平方米。		
2标段		1、南村镇东马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混凝土场地硬化 5处,面积 514 平方米。安装盖板 502 米;修建花墙 32 处,长 890.1 米;安装监控系统 1 套,安装摄像枪机 37 套。 2、南村镇瓦子丘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	4868553.	53
0		1条,长222米,面积999平方米。C30混凝土道路硬化2条,长209米,面积760.5平方米,C30混凝土场地硬化5处,面积500平方米。修建砖砌排水沟4条,长594米;修复砖墙1处,长67米;安装太阳能路灯3盏。 3、南村镇西万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修建砖砌排水沟并盖		

板 2 条, 长 455 米; 安装太阳能路灯 76 盏。

- 4、蓼兰镇后陈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文化活动中心68.8 平方米, C30 混凝土场地硬化面积 144 平方米; 安装 80W 太阳能路灯 40
- 5、蓼兰镇初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文化活动中心面积 330 平方米, 院内 C30 混凝土硬化 617 平方米。
- 6、蓼兰镇玉王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 2条,长661米,面积2809平方米;新增排水暗管2处,安装80w路灯3 盏; 改造文化活动中心面积82.5平方米。
- 7、蓼兰镇大彭家村道路硬化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 2条,长501米,面积3164.1平方米;C30混凝土硬化道路7条,长329 米,面积1305.1平方米。
- 8、蓼兰镇肖戈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埋设高压电缆 500 米, 安装 200KVA 杆上变压器 1 座,安装机井计量控制箱 48 台,安装电缆分支 箱9台,架空低压绝缘线700米,埋设低压地埋电缆8800米。
- 9、蓼兰镇大荆栾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C30 混凝土道路硬 化 1 条, 长 781 米, 面积 3514.5 平方米。
- 10、蓼兰镇焦家寨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排水沟清淤长 273 米; 修建管涵 4 座; 埋设排水管道 120 米; 修建排水井 3 座; C30 混凝土场地 硬化面积 232 平方米。修建砖砌排水沟 330 米;维修过路涵管 1 座。
- 11、蓼兰镇葛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1 条,长 612 米,宽 7 米,面积 4284 平方米。
- 12、同和街道南王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修建砖砌排水沟并 盖板 4 条长 1181 米, 深 0.5 米。
- 13、同和街道西林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C30 混凝土道路 硬化 2 条, 长 792 米, 面积 2872 平方米, C30 混凝土场地硬化 2 处, 面 积 89.54 平方米; 修建砖墙 2 处, 长 56.8 米。

3标段

- 1、白里河特色产业园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钢结构厂房两栋并配套 7152707.44 相关设施,建设面积1402平方米。其中,选果车间采用门式刚架结构, 建筑面积 913 平方米, 长 44.1 米, 宽 20 米, 建筑高度 5.15 米; 农资车 间采用门式刚架结构, 建筑面积 489.02 平方米, 长 34.5 米, 13.5 米, 建筑高度4.9米。
- 2、东阁街道北陶家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 罩面 5条, 总长 556米, 面积 2424.5平方米, 场地硬化 24处, 面积 1601.7 平方米; 新建花池 24 处, 长 367 米; 新建浆砌石挡土墙 7 处, 长 220.2 米;修建浆砌石排水沟 93 米;安装排水管 283 米并安装排水井 5 座和检 查井7座;安装排水沟盖板135米。墙体抹面面积1745.1平方米;主街 墙面粉刷面积 1774.8 平方米; 文化活动中心翻建 215 平方米, 改造活动 广场 757 平方米; 修建过路涵洞 1 座; 墙体改造 242 米, 新建院墙 52.4 米。
- 3、大泽山镇团石子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 罩面 4 条长 1257 米, 面积 5626 平方米; C30 混凝土硬化道路 10 条, 长

	736 米, 面积 2274.9 平方米; 硬化场地 58 处, 总面积 8300 平方米; 新建砖墙长 40 米, 高 1.5 米; 新建挡土墙 7 处, 长 161 米; 安装 80W 太阳能路灯 81 盏; 安装监控摄像枪机 90 套。	
4标段	1、旧店镇邢家屯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长354.2米,面积1616.8平方米;C30水泥混凝土硬化道路长521.4米,总面积1676.65平方米;安装路灯50盏;场地硬化82处,总面积4709.28平方米;改造排水沟303.5米,新建两孔DN1000过路管涵1座;新建砖墙总长104.3米,挡土墙377.5米,树池7座,台阶1座,候车亭1座;砖墙抹面面积3957.6平方米;主街房屋粉刷面积共计1236.81平方米;村内直饮水改造提升1处。	6017677. 77
	2、旧店镇欧戈庄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混凝土硬化道路2条,长628米,面积2918.5平方米;安装80W太阳能路灯19盏。3、旧店镇庞家洼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2条,总长330米,总面积1230平方米;排水沟清淤加盖板长430米,新建U型槽排水沟长26米;场地硬化9处,总面积740平方米;新建挡	
	土墙 5 处,其中新建挡土墙长 132 米,压顶及勾缝挡土墙长 56 米。 4、旧店镇杨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 2 条,总长 513 米,总面积 1825.2 平方米,C30 水泥混凝土道路 1 条,长 45 米,面积 292.5 平方米;排水沟清淤加盖板 3 条,总长 419 米;墙体 抹面 1 处,面积 51 平方米;新建散水 1 处,面积 10 平方米;场地硬化 1 处,面积 270 平方米;安装 80W 太阳能路灯共 12 盏。	
	5、旧店镇新李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 4 条,长 548 米,面积 2048 平方米; C30 混凝土道路硬化 4 条,长 496 米,面积 1796.5 平方米。	
	6、旧店镇夏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 2条,长314米,面积1656平方米;新建排水沟两条,长129米;散水硬化4处,面积41平方米;维修文化活动中心272平方米。7、东阁街道东杨家庄村厂房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钢结构厂房	
	一座,建筑面积为1085.65平方米,室外硬化955平方米。 8、东阁街道东李村道路硬化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水泥混凝土道路 硬化4条,长682米,面积1848.4平方米;新增排水暗管6处;安装80w 太阳能路灯17盏。	
	9、东阁街道姜家屯村道路硬化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 混凝土道路硬化1条,长709米,面积2836平方米;新建排水暗管两处。	
	10、东阁街道汉军寨村节水灌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打26米深机井2眼,并配套潜水泵2台,铺设主管1592米,支管1589米,配套铸铁蝶阀式给水栓30套,拉管30米,架设钢管52米,架空低压线500米,增加灌溉面积150亩。	

- 二、投标企业应具有的条件
- 1、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 2、一标段、二标段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 三标段、四标段须同时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 三、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
- 1、一标段、二标段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三标段、四标段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 2、项目经理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且参与本工程投标时未担任其他工程的项目经理;
- 3、一标段、二标段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三标段、四标段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注:技术负责人职称若无法体现专业的,则应提交其本人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或注册建造师证书)
- 4、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企业正式员工。
- 四、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各标段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投标标段要求

本工程共划分四个标段。各投标人可同时参加本工程四个标段的投标,但最多只能中得一个标段,若投标人第一标段中标后,不再参与剩余标段的评标。本项目开标顺序依次为: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投标人报价时,除投标总价(含各分项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外,其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个单项报价均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六、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一、二、三、四标段)

有限数量制,合格投标人在 20 家(含 20 家)以下时,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投标人超过 20 家时,可按资格 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 20 家(第 20 家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投标人参加投标。

七、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八、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 1、投标人参加投标无须具有同类工程经验;
- 2、潜在投标人参加资格预审会或开标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 在资格审查打分或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 3、同类工程界定:
- 一标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额 380 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
- 二标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额 340 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
- 三标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

四标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额 430 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

九、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十、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及地点

递交地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地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十二、其他

- 1. 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 2. 异议受理电话: 0532-87368711 邮箱: yiminban@qd. shandong. cn 通信地址: 平度市北京路 379 号 4 号楼,邮编: 266700。
- 3. 网上技术支持电话: 0532-85871505。
- 4、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 5、因本工程投标人不需报名,直接从相关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故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企业,在开标前应随时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查阅下载本项目相关信息,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名称: 平度市水务服务中心
		地址: 平度市北京路 379 号市民服务中心 4 号楼 B 区 4
1.1.2	招标人	楼
		联系人: 戈文利
		电话: 0532-87368711
		称:青岛恒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 1. 3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平度市东阁街道办事处福州路82号2号楼
1.1.5	1日4701 (2至4)[49]	联系人: 吴工
		电话: 0532-87380122
1.1.4	项目名称	平度市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提前)项目施工
1. 1. 5	建设地点	平度市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出资比例	100%
1. 2. 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内容。
	(20)	计划工期:90日历天(投标人可依据企业自身情况另报
		施工工期,但不得比招标计划工期长,低于招标计划工
1 0 0	计划工期	期的应符合青岛市有关工期的规定);
1. 3. 2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 月 日(开标后 10 日内开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月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其他: 。
1.4.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不接受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 10	PA 甘して口 4乙	☑不组织
1.10	踏勘现场	□组织,踏勘时间:年月日,踏勘地点。
1.11	去小人有	☑不允许
1.11	专业分包 	□允许
		招标控制价、清单、图纸等。因清单、图纸、控制价太
2.1.1	构成切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大, 系统无法上传, 投标人自行下载: 链接: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https://pan.baidu.com/s/1Gggtiq8xouvJhREVqqhiGQ
		提取码: rjo2
	打上 宁 俳 胡滋 注 和 杨 小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
2. 2. 1		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
2. 2. 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
		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0	九 标文件//数	电子投标文件:
3. 2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 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3. 2. 1	投标文件编制装订	投标人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
	NO	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X	在招标文件的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
3. 2. 2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章及印章"处,分别签上单位公章及个人印章。操作详
		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
		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不需要交纳
		□需要交纳
		1. 金额:人民币(Y元)
		2. 交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保证金缴纳账户信
		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
		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
		点击"获取虚拟账号"。
		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4. 交纳形式: (电汇或银行保函、保险保函、电子保函)
		4.1以银行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
		转出,以到账时间为准;
		4.2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
		标现场提交。
3. 6. 1	投标保证金	银行保函格式详见第九章
		出具担保的银行: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银行保函须经公证机关公证,并符合下列要求,否则视
	A	为无效公证:
	$\langle \rangle$	(1)担保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担保中签名,
		不能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2)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书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
		证员签名章,钢印应清晰可辨;
		(3)公证书出具的日期与银行保函出具的日期同日或在
		其之后。
		4.3以保险保函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
	>	标现场提交,且须符合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
		求。
		4.4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

保函开具时间为准。

	I	
		5.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交纳。
		缴纳要求:见正文 3.6 投标保证金交纳。
		6. 为适应全流程电子化需要,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
		金的,建议优先采用电子保函。
3. 8. 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之日起 90 天 (日历天)
4. 1. 1	上传投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 电子投标文件及证明材料上传:
		1.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
		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上传投标文件。
		2. 签到及解密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
	投标文件上传、签到及解密	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
4. 2. 1		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
		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
		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2.1 投标人在线签到: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Â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
		2.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5. 1. 1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607	评标委员会构成: 7_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0_人, 评标专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家 7_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
		<u>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u>
6.3	资格审查办法	详见招标公告。
6.4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7 4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金额的10%(取整保留至万元)
7. 4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现金、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或保
/		

ļ		险。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
		采用报行保函时, 山
		采用保险时的有关要求:/。
		交纳履约保证金时需注明项目名称。
		招标人督促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或履约保函或保单。
10. 需要	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记	吾定义	
10. 1. 1	同类工程	见招标公告
10.2 招材	标控制价	
		设招标控制价,和招标文件一同发至各投标人。
	招标控制价	投标人报价时,除投标总价(含各分项报价)不得超出 招标控制价外,其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个单项报价均不得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10.3 "胃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10.3 "晴	音标"评审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10.3 "晴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10.3 "邸 10.4 电-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 审 子评标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否则不得分。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 审 子评标 是否电子评标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否则不得分。 ☑是
10.4电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 审 子评标 是否电子评标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否则不得分。 ☑是
10.4电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 审 子评标 是否电子评标 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否则不得分。 ☑是 □否 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
10.4电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 审 子评标 是否电子评标 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 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的单项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招标控制价包含直接费和临时工程费。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否则不得分。 ☑是 □否

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

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

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6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6.1 招投标回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13号) 第三十四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 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 无效。"之规定。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存有前述关系的应当主 动回避,如果不回避的,一经发现将依法处理,并按青岛市建筑市场主体管理考核办 法予以扣分,经评审中标的,其中标无效。 投标人应当互相监督,如发现其他投标人有回避情形的,应于开标会现场及时提出。 10.6.2 不可竞争费 不可竞争费用应计入投标报价中并单列,不得让利和优惠。违反本条规定,其投标无 效。 招标代理费(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确定) 10.6.3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 口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代招标人先行代付,代付金额 元。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包 含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中,应单独列项,计入最终投标总报价,否则投标文件无效。「格 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已在招标控制价中综合考虑,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 付,支付金额一标段: 21559 元; 二标段: 19353 元; 三标段: 28432 元; 四 标段: 23921 元。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对招标代理服务费综合考虑,投标报价中不单独 列项。 10.6.4 招标人将在中标公示时,一并公示中标候选人的资质和在投标过程中认定的所有业

	绩。		
	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招标作		
	投标文件。		
	 截止开标后半小时之内丬	务系统导出带有电子签章的商务文件(含报价 清	
10. 6. 5	单),发送至邮箱 qdhrg	cgs@126. com,以便于计算报价分值(合理单价分)	
	值),未按规定提 交的 ,	作废标处理。(注: 所发送的含报价清单的商务	
	文件必须和上传的投标文	件电子版一致,未按规定提交导致的一切后果,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一	
10. 6. 6	律不得更换。如本项目需重新	所招标, 前期招标中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无正当理由放	
	弃中标以及参与围标串标、投标弄虚作假、进行恶意投诉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投标。		
	本项目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式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无须报名,潜在投标人可在本	
10. 6. 7	项目招标公告页面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		
10. 6. 7	公告页面中招标人的澄清、答疑及开标时间变更等,否则,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		
	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提供的各主管部门颁览	设的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电子证书应	
10. 6. 8	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均予认可,电子证书纸质评审时应加盖企业公章;		
10.0.0	投标人提供的经工程所在地城建档案馆(档案馆)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复印		
	件可视为原件。		
	各标段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项目经理1名:一标段、二核	段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	
	格,三标段、四标段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		
10. 6. 9	业资格;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		
	技术负责人1名:一标段、二标段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三标段、四标段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质检员(或质量员)1 名、材料员 1 名、造价员(或注册	
	造价师)。		
10. 6. 1	低价施工风险担保	☑不需要缴纳	
0		□需要缴纳(中标后按照招标人要求交纳即可)	

	担保额度: 招标控制价与中标人投标报价差值的%。
	缴纳形式:现金、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
	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
10.6.1	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雷同;不同投标
10. 6. 1	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
1	同的(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内容雷同。出现以
	上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潜在投标人的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10. 6. 1	 上传并公示,且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需通过该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
2	 认可。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含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
10. 6. 1	作工具 2.5 制作要求)制作并上传,未按规定办理导致否决投标的一切后果,由投标
3	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自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于该文件首页以电子签章方式同
	时签署公司章、法定代表人章或被授权代表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投标人承诺该首
10. 6. 1	页签章行为的确认效力(包括但不限于对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确认
4	效力) 及于该文件的全部内容。招投标活动各方均认可该种形式下的投标文件形式效
	力(仅指认可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在形式上具有同等效力,不当然意味着投
	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以未有任何一方的书面签名进行形式效力抗辩。
10. 6. 1	 在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
5	 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评标工作暂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及
	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 2016 年 1 号文)的规定,按合同价款的
10. 6. 1	2%的比例存入施工总承包单位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保障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
6	支付。
	~
	3、招标文件 6.3.1 修改为: 有下列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之一的,其资格审查不
	合格:
	(1)未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资质证书或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

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

- (2)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 不一致且未提供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的;
- (3)未提供有效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或项目经理 无在建承诺或社保证明材料的;未提供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职称证无法体现专业的, 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社保证明材料的。
- (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被委托人的社保证明材料)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书的。
- (6) 未提供同类业绩的(如有要求)。
- (7) 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如有要求)。
- (8)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以投标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或股权结构证明文件为准)
- (9) 未提供投标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或股权结构证明文件的。
- (10) 未提供"项目管理人员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 shandong. gov. cn/scxy) 公布投标人从业人员(含所提供人员)信息截图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明材料的。

- (1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 4、招标文件 3.2 投标文件评分证明材料修改为:
- 3.2 投标文件评分证明材料
- 3.2.1 投标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的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同类工程业绩 应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原件的电子扫描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施工合同;
- (3) 工程竣工验收资料;
- (4)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工程业绩"(含所提供项目)信息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因上述资料内容不齐全或自相矛盾导致对应业绩的有效性或真实性无法判断的,对应分值不予记分,弄虚作假的取消其投标资格。其中同类工程业绩认定时间以工程验收资料日期为准。
- 注: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的同类工程业绩须为现职单位业绩。
- 3.2.2 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工程所获企业荣誉、获奖情况中优质工程奖(如鲁班奖、大禹奖、泰山杯等)的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原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施工合同;

- (3) 工程竣工验收资料;
- (4) 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良好行为记录"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

因上述资料内容不齐全或自相矛盾导致对应业绩的有效性或真实性无法判断的,对应 分值不予记分,弄虚作假的取消投标资格。其中获奖工程以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落款 日期为准。

- 3.2.3 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或工程总承包)所获企业荣誉、获奖情况中优秀企业、文明工地奖的应提供下列资料原件的电子扫描件:
- (1) 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良好行为记录"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2)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

因上述资料内容不齐全或自相矛盾导致对应业绩的有效性或真实性无法判断的,对应 分值不予记分,弄虚作假的取消投标资格。其中获奖工程以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落款 日期为准。

3.2.4 安全生产

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不良行为记录"信息中无不良行为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安全生产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九章),否则不得分。

3.2.5 信用评价

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信用评价"信息的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6 财务状况

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原件的电子扫描件。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
10.7	书面形式的定义	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
		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
		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发布的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
)		公告。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 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
10.8	电子签名	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10.9	说明	招标文件所述原件均为原件的电子扫描件
10.10	投标报价的方式	总价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2) 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分工认定;
 - (3)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 投标。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10)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被限制投标的行为。
- 1.4.4 投标时项目经理不能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对已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但按相关规定已经办理项目经理变更手续的,投标人在投标时应主动澄清,并提供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以下情形视为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 (一) 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
- (二) 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
- (三)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120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以下情形视为项目经理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在其他项目中标且 已发放中标通知书, 但尚未签订合同或尚未开工的。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投标人不再具备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其投标无效。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1.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10.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10.4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5招标人不组织单个或者部分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1 专业分包

-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 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等限制性条件。
- 1.11.2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第三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 范围和幅度。

1.13 终止招标

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已经发售招标文件或者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的费用,以及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资格审查办法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
 - (7) 图纸;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投标文件格式: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2.1.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疑问提出截止时间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

3. 投标文件

3.1资格后审证明材料

序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	夕.} ·	必须
号		形式	备注	提交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	电子	份证、被委托人的社保证明材料(从网上打	是
	委托书	文档	印的社保基本信息,能体现本人近三个月在	
	_/	/ /	本投标单位缴费,若网上无相关信息,请由	
			当地社保部门出具证明材料)	
2	营业执照	电子	营业执照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是
		文档		
3	资质证书	电子	か / わた ナル エー	是
		文档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电子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是
		文档		
5	企业最新章程或股权结构	电子	由企业盖章确认的企业最新章程原件或股	是
		文档	权结构证明文件	
6	项目经理	电子	一标段、二标段项目经理提供水利水电工程	是

		文档	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三标段、四标段项目经理提供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	
7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电子 文档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九章)	是
8	技术负责人	电子文档	一标段、二标段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 电工程专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证书,三标段、四标段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 水利水电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相关专业中 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注:技术负责人 职称若无法体现专业的,则应提交其本人相 关专业的毕业证书或注册建造师证书)	是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社保	电子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从网上打印的社保基本信息,能体现本人	是
9	证明	文档	近三个月在本投标单位缴费,若网上无相关	
			信息,请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证明)	
10	项目班子成员	电子文档	提供项目管理人员表。除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以外的班子成员无需提供资格证书材料或上传资格证书扫描件,仅需明确班子成员配备标准及岗位安排。提供项目管理人员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从业人员(含所提供人员)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是
11	投标承诺书	电子文档	 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九章) 	是
12	其他需提交材料	电子文档	资格审查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否
			1	

备注: (1) 电子文档为原件扫描件

- (2) 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资料的有效性、合法性、真实性,否则,招标人将拒绝其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若该投标人中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且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评标环节。
 - (3) 注: 同类工程业绩完成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中的验收日期为准。所有资格证明材料

必须是真实可靠。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文档必须清晰可辨,否则由此引起的评审专家对投标人做 出的不利判断,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因资料不全或提供虚假资料将失去本次投标资格。

3.2 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技术标书、商务标书组成,并应提交相应的评分证明材料 原件扫描件(未按规定提交原件扫描件的,不予认定)。

- 3.2.1 电子版(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技术标书、商务标书)
- 3.2.1.1 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
- ①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下载地址:见公告页面)。
- ②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ztb),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并 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
- ③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 3.2.1.2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内容,系统已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投标人切换至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时,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要求的目录制作投标文件。 技术标书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重点关键点分析及对策、资源配备计划、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安全生产措施、标准化工地建设、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农民工工资管理相关人员及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以上条款内容不得出现在商务标书中。否则,技术标书不得分。 备注:

- (2) 投标人的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暗标要求的,其技术标得分为0分。 商务标书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投标函、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其他需提交的材料及评标办法所需内容。

- 3.2.2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详见前附表。
- 3.3 投标文件评分证明材料
- 3.3.1 投标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提供的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同类工程业绩应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中标通知书;
 - (2) 施工合同;
 - (3) 工程竣工(完工)验收文件;
- (4)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工程业绩"(含所提供项目)信息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因上述资料内容不齐全或自相矛盾导致对应业绩的有效性或真实性无法判断的,对应分值不予记分,弄虚作假的取消其投标资格。其中同类工程业绩完成时间以验收日期为准。

- 3.3.2 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所获奖项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
- (1) 中标通知书;
- (2) 施工合同;
- (3) 工程竣工(完工)验收文件;
- (4)提供"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 shandong. gov. cn/scxy) 公布投标人"良好行为记录"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文明工地只需提供表彰文件或获奖证书)。

因上述资料内容不齐全或自相矛盾导致对应业绩的有效行或真实性无法判断的,对应分值不予 记分,弄虚作假的取消投标资格。其中获奖工程以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落款日期为准。

3.3.3 安全生产

提供"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不良行为记录"信息中无不良行为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3.4信用评价

提供"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信用评价"信息的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4 投标报价
- 3.4.1 投标报价应根据《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1-2007)及山东省、青岛市现行有效的计价依据、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投标施工组织设计,

企业定额,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以及其他的相关资料编制。

- 3.4.2 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应为完成一个规定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
- 3.4.3 招标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写的单价和合价的项目,投标人均应填写 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未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 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竣工结算时,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
- 3.4.4 投标人不得进行投标总价优惠、让利,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惠、让利均应体现在 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否则投标无效。
- 3.4.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 款的有关要求。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如果投标人在资质条件、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等资格条件与资格预审时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比发生变化的,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6 投标保证金

- 3.6.1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金额、形式、时间、账号见前附表。
- 3. 6. 2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投标人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填写的信息不准确的,将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到帐、无法识别或无法退还,由此产生的所有问题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 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申请电子保函",在线完成电子保函开具工作。

- 3.6.3 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提供虚假材料的,将被拒绝投标。
- 3.6.4以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函开具时间为准。
- 3. 6. 5 投标人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 3. 6. 6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退还。招标项目出现异议或投诉时,在调查处理期间相关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处理结果明确后再按相关规定处理。
 - 3.6.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放弃中标)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投标人提交了虚假资料、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围标串标的。
- 3.7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 3.7.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 3.7.2"财务状况"应附流动资金来源证明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 3.7.3 "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以及合同工程完工证书(工程竣工证书)的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3.7.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 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3.7.5"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 3.7.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 项至第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 3.8 投标有效期
 - 3.8.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8.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电子版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时,系统基于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电子版
 - 4.2.1.1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 4.2.1.2 递交方式: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投标文件。 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投标成功。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
 - 4.2.1.3 签到、解密: 见前附表。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电子版
- 4.3.1.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 4.3.1.2 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
- 4.3.1.3 需要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上传"按钮,在页面上点击"放弃投标"的按钮撤回投标文件。
- 4.3.1.4 本工程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不予接受投标人投标。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前附表。
- 5.2 开标会程序(适用于综合评估法)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单位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 5.2.1 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
- 5.2.2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完成网上签到。
- 5.2.3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5.2.4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5.2.5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解密投标文件。
- 5.2.6 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在线唱标,唱标的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
 - 5.2.7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5.2.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
- 5.2.9 评标委员会评审技术标书。
- 5.2.10 项目负责人在线答辩
- 5.2.11 技术标评审合格的进入资信标评审。
- 5.2.12 资信标评审合格的进入商务标评审, 计算评标基准价。
- 5.2.13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 5.2.14 招标人确定预中标人。

6. 资格审查、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委员会组建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 处罚的。
- 6.1.3 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必需的信息,包括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资料、主要技术规范(标准)等相关文件资料,但不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 6.1.4招标人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将适当延长。
- 6.1.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将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资格审查、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资格审查办法及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确定的程序、标准对资

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评审,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后方可进入评标阶段。

- 6.3.1 投标人有不符合招标公告或前附表所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其资格审查 不合格:
- (1)未提供营业执照或资质证书或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
- (2)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不一致且未提供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的;
- (3) 投标人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以企业注册地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盖章确认的企业最新章程为准)(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4)未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或社保证明材料的;未提供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职称证无法体现专业的须提供毕业证)或社保证明材料的。
- (5)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被委托人的社保证明材料)的;
 -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书的(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7) 未提供前三年内企业法人无与从事职业活动有关的商业贿赂犯罪记录承诺的。
- (8)未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的或未提供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社保证明材料。
 - (9) 未提供同类业绩的(如有要求)。
 - (10) 未提供投标承诺书的。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及第四章"评标办法"确定的程序、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推荐前3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6.4.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否决其投标:

(一)技术标

- 1. 技术标的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等实质性内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的。
- 2. 技术标存在重大偏差或没有实际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 3.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 商务标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单位公章, 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的。

-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投标函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
 - 5. 投标报价格式或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报价中存在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报价过高过低的项目、不平衡报价的内容,未按要求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或者澄清、说明、补正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过澄清、说明或补正后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不能做出合理说明或者其说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 8. 更改了清单报价中不得更改内容的。
- 9. 其他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如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列入投标价格中的暂列金额、以项为单位设立的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金额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不一致;规费、税金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未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计取)的。
- 10. 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 6.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计算投标总报价的,或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控制(总)价的;
 - (3)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 (4)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
 - (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6)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6.4.3 当电子版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与纸质版不一致时,以电子版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6.4.4 投标文件的无效与废标:
 - (1) 投标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
 - ①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和法人代表印章的;

- ②有关证件有复印件的(要求提供复印件的除外);
- ③投标报价超过工程招标控制价的或不符合水利水电工程工程量清单和造价编制规定的;
- ④投标文件不完整或事实上不响应招标文件。
- (2) 未按规定的格式要求填写的,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同一份招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 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或注册建造师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或注册建造师变更未按相关要求备案的;
- (5)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6) 投标文件在工期、技术标准等方面不响应招标文件及国家相应标准规范的;
- (7) 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或提供虚假资料的;
- (8)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的,投报本工程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原件的项目经理名称与商 务标书中项目经理名称不一致的。
- (9) 项目经理有在建项目的;
- (10) 其他违反招标文件及招投标法律法规体系任一规定的。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 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 形,不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第二名、 第三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确定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在指定媒介上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由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 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必须对等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 7.4.3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8.1.1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后,正常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 8.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少于3个的;
- 8.1.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的。

8.2 不再招标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无效,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由招标人报经工程项目审批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

- 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 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 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

-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的,可以按照下列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 (1)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 (2)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3)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
- 9.5.2 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在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评标工作暂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

- 1. 审查标准
- 1.1 初步审查标准
- 1.1.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1.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授权人员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授权人社保证明材料。
 - 1.2 详细审查标准
- 1.2.1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有效且满足投标要求;
- 1.2.2 和招标人不存在利害关系;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以投标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或股权结构证明文件为准);
- 1.2.3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无在建承诺、社保证明材料有效且满足投标要求;
- 1.2.4 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同类工程业绩,必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资料、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工程业绩"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适用于要求投标人具有同类业绩);
- 注:网页截图中至少要包含网址、项目信息等内容,要求内容清晰可辨,否则不予认可。网页截图打印后盖章上传或上传后加盖电子公章均认可。
 - 1.2.5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1.2.6 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社保证明材料有效且满足投标要求;
 - 1.2.7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 1.2.8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企业最新章程或股权结构;
- 1.2.9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管理人员表以及项目管理人员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从业人员"(含所提供人员)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适用于资格审查要求提供项目班子);
 - 1.2.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 注: 投标人资格后审申请文件须符合上述相关要求, 所提供的证书、证明等相关资料必须提供

原件的电子扫描件,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若有一项不符合招标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若为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2. 审查程序

2.1 初步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1.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 2.2 详细审查
- 2.2.1 评标委员会依据第1.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 2.2.2 通过详细审查的投标人,除应满足第1.1 款、第1.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在资格后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 2.3 ((有限数量制)选定合格投标人

合格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量以下时,全部参加评标。合格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数量以上时,按照资格审查打分办法对投标人评审打分,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规定数量的投标人参加评标。

2.4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 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网上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 容。投标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 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 审查结果

3.1 提交审查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审查报告,审查报告应载明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及原因等。

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不具有进入评标阶段资格。

3.2 重新进行招标

✓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每个招标项目合格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招标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划分标段的项目,每一标段的合格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招标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3.3 补充说明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附件: 投标人资格审查评分标准

评审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同类业绩	6分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具有已完成同类工程施工经历的,每项得 1.5 分,最高 6 分,无同类工程施工经历的不得分。业绩认定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中的验收日期为准。(投标业绩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企业荣誉	8分	(1)自2019年1月1日至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施工的水利工程获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质工程奖,每项加2分;获省级(含副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质工程类奖项,每项加1分; (2)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施工的水利工程获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文明工地奖或优秀企业表彰的,每项加1.5分;获省级(含副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文明工地奖或优秀企业表彰的,每项加1分; (3)本项最高8分,(同一工程获不同奖项以最高得分只计一次)。 认定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落款时间为准。
信用评价	2分	有效期内水利部备案登记的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全国水利行业信用评价等级,AA及以上得 2 分,A 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为准。)
安全生产标准化	4分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及以上达标企业得4分,三级达标企业得2分,未达标的得0分。如果被行业主管部门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动态管理过程中定为黄牌、红牌监管单位,则在整改限制期内该项不得分。(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注: 合格投标人在 20 家 (含 20 家)以下时,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投标人超过 20 家时,可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 20 家 (第 20 家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投标人参加投标。

第四章评标定标办法

- 一、商务部分(满分66分)
- (一)报价部分说明(满分30分)
- 1、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评标基准价=A*0.4+B*0.6

其中:

- A: 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该工程工程造价: **23462637.45** 元,其中第一标段 5423698.71 元、第二标段 4868553.53 元、第三标段 7152707.44 元、第四标段 6017677.77 元;
- B: 为在合理范围内的有效投标文件的报价(以下简称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人多于 4 家时去掉最低投标报价和最高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人为 4 家或少于 4 家时,为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报价算术平均值)。

合理范围界定: 合理范围为 0.92A-1.00A;

- 2、本工程不接受修改报价。
- (二)报价分值计算

报价得分以20分为基数增减:

- (1)报价在1至0.95倍(含0.95倍)评标基准价范围内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加2分,最多加10分。
- (2) 报价在 0.95 (不含 0.95 倍) 至 0.92 倍 (含 0.92 倍) 评标基准价范围内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加 1 分,最多加 10 分。
- (3)报价低于 0.92 倍(不含 0.92 倍)评标基准价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减 2 分,最多减 20 分。
 - (4) 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一个百分点减2分,最多减20分。
- (5) 按上述办法计算总报价得分后,若出现投标书前附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与投标报价汇总表总额不一致时,以投标总报价为基数,投标报价汇总表总额每偏离一个百分点扣1分,直至报价分被扣至0分为止。
- (三)主要单价的确定方法: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单项价款所占工程价款的权重较高、施工过程中工程量易变化的原则在工程量清单中选取 10 项,此 10 项的标准单价为在合理范围内的有效投标文件的该项单价的算数平均值(当有效投标人多于 4 家时去掉该项最低单价和最高单价的算术平均

- 值,当有效投标人为4家或少于4家时,为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报价算术平均值)乘以0.94所得数值。 (工程造价在500万元以上的工程选取10项,500万元及以下的工程选取5项)。
 - "主体工程单价"评分项中上传的 PDF 格式需以发布的工程量清单 Excel 版本中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为准,投标人需上传已标价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否则其投标无效。
- (四)安全文明措施费用的确定方法:按照(一)1条方法计算出后再乘0.94系数所得值即为标准安全文明措施费用。

补充说明:

- 1、当报价偏离标底遇非整百分点时,用内插法计算加减分。
- 2、分项运算、分项计分、总分均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投标人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如出现投标人总得分相等时,以商务部分得分高者为优,若商务部分得分又相等时,则以报价低者为优。
 - 二、技术部分(满分34分)
 - 1、详见招标评分标准表。
 - 2、投标单位技术标书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所打分值的平均值。
 - 三、评标标准说明:

投标人在开标前需按照水利部门等有关规定,及时将企业资质、人员、业绩、获奖等信息录入 "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主体信息库"(以下简称主体信息库)及山东省水利建设 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否则由此引起的评标不得分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评分办法中:

- 1、财务会计报表为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表。
- 2、安全生产标准化需同时提供以下材料:
- (1)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良好行为记录"信息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原件。
 - 3、项目组成员证书证明材料:
- 3.1 项目经理提供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或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同时需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从业人员(含所提供人员)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优秀项目经理应同时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良好行为记录"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认定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落款日期为准。

- 3.2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注:技术负责人职称若无法体现专业的,则应提交其本人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或注册建造师证书)。同时需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从业人员(含所提供人员)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3项目安全总监须提供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证(A或B证)的原件。
- 3.4项目组其他主要人员:质量员(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材料员、造价员、财务、档案管理人员、合同管理人员等须提供相关证书(资格证或岗位证)原件,同时需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从业人员(含所提供人员)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5 主要人员到岗到位须提供项目管理人员表及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6 社保证明材料原件,从网上打印的社保基本信息,能体现本人近三个月在本投标单位缴费, 若网上无相关信息,请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证明)。
 - 4、同类工程界定:
- 一标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额 380 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
- 二标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额 340 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
- 三标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四标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额 430 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
 - 5、投标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以下材料:
 - 1) 中标通知书;
 - 2) 施工合同;
 - 3) 工程竣工验收资料;
- 4)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scxy.sdwr.gov.cn/)公布投标人"工程业绩"(含所提供项目)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业绩认定时间工程验收资料上落款时间为准。

- 6、质量认证情况证明材料:
- 6.1 有效期内 ISO 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三个认证原件(有效期内)需同时提供,否则不得分。
 - 6.2 优秀 QC 小组成果、施工工法奖项需同时提供以下材料:
- 1)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良好行为记录"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

其中认定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落款日期为准。

- 7、获奖情况证明材料:
- 7.1 投标人文明工地奖项需同时提供以下材料:
- 1)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良好行为记录"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
 - 7.2 投标人优质优良工程需同时提供以下材料:
 - 1) 中标通知书:
 - 2) 施工合同;
 - 3) 工程竣工验收资料;
- 4)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良好行为记录"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

因上述资料内容不齐全或自相矛盾导致对应业绩的有效性或真实性无法判断的,对应分值不予记分,弄虚作假的取消投标资格。其中获奖认定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落款日期为准。

- 8、信用评价证明材料: 需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 或 山 东 省 水 利 建 设 市 场 监 管 服 务 平 台 (网 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信用评价"的网站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9、行为动态评价证明材料:

- 9.1 投标人或拟任项目负责人是否存在行政处罚、司法判决信息和投标人或拟任项目负责人所施工的工程项目在1年内是否出现一般质量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证明材料需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不良行为记录"的网站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安全生产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九章);
- 9.2投标人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的动态评价得分证明材料需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动态评价的网站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0、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原件。

备注:

- 1.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质量检测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 2. 如有效投标人数量不多于 20 家时,须对全部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如有效投标人数量多于 20 家时,须至少详细评审 20 家(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详细评审数量由招标人根据工程项目实际,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提倡对全部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设置详细评审数量的,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默认以经资格审查后有效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约定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报价水平"得分排序。招标人与交易中心对接电子交易系统实现的可行性后,可根据实际自主确定详细评审方式,并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
- 3. 项目法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编制施工招标文件时,对于大型水利工程(大型水库、水闸、泵站、调水工程,一级堤防、防潮堤等)宜采用《山东省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评标标准一》,其他中小型水利工程项目可自行选择其中一套。
 - 4. 施工标准中"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可在编制招标文件时由招标人具体说明。
- 5. 社保信息指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由用人单位缴纳的人员近 N 个月可经核验的社保信息(退休人员提供由单位缴纳的意外险信息)证明材料,对社保信息期限的要求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约定。招标人认可由控股单位缴纳社保的,应在招标文件中进行说明。
- 6. 协会指合法登记、在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hinanpo.gov.cn)公布且状态正常的社会组织。
 - 7. 类似工程指建设内容相近或主体工程内容相同的施工项目,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约定。

- 8. 获得奖励的年限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以获奖证书或称号发出日期为准。
- 9. 招标人不得设置违反公平竞争条款。
- 10. 推行水利工程在发布招标公告时同步发售或者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
- 11. 取消水利工程施工招标条件中"监理单位已确定"的条件。

附件 2: 综合评估法评分标准

Ť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6	(1)施工总布置合理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2)施工准备充分、合理、措施得当的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3)主体工程施工方案合理、完善,有针对性的得2分;基本合理、完善的得1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4)临时工程施工方案合理、完善的得1分;基本合理、完善的得0.5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5)度汛方案合理、措施得当的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 施	4	质量管理岗位职责明确得1分,否则不得分。工程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及管理措施科学合理,过程控制方法可行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测量、检验设备齐全,方法可行,计划合理,有具体的标准和检测方法的(施工规范有具体要求的符合规范要求,施工规范无具体要求的提出的企业标准较先进的)得2分;基本合理、可行的得0-1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3	总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保证主体工程、关键节点 工期和总工期的具体措施,工期保证有具体措施(冬雨季、节假日施工、对外协调、与周边地区和谐共建等), 各分项工程工期合理均衡,并有相应合理的施工进度计 划图(横道图或网络图)。得3分,次之酌情扣分。
技术部分	重点关键点分析及 对策	4	分项列出工程重点关键点内容,对涉及的重点关键点进行分析并作出应对措施,合理的得 3-4 分,基本合理的得 1-2,不合理的得 0 分。
	资源配备计划	4	对钢筋、水泥、砂、石等原材料采购,施工设备选型和配套合理、保证性高、满足工程检验需要得3分,次之酌情扣分。 资金使用(至少包括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名制管理、工资专用账户等)计划详尽、合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
	新技术新工艺新 材料新装备	1	对在本项目施工过程中采用适用的新技术、新工艺、 新材料、新装备,智能建造等进行说明,得1分,次 之酌情扣分。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3	建立安全管理体系、健全规章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建设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强化应急管理、安全考核与激励等,安全管理机构健全,各岗位职责明确得3分,次之酌情扣分。
	安全生产措施	3	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保证体系与措施、预案合理、得当得3分,次之酌情扣分。
	标准化工地建设	2	对标准化工地建设进行说明。详尽、合理得2分,次之

			酌情扣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 系与措施	4	水土保持、扬尘污染治理、非道路移动机械达标排放、绿色施工、渣土处置利用和环境保护机构健全、措施合理得3-4分; 基本健全、合理的得1~2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
	项目经理资历与 业绩	1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获副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项目经理,每项得 0.5 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担任同类工程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每项得 0.5 分。本项最高 1 分。(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技术负责人任职资 格与业绩	1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 0.5 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担任同类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或项目经理)的得 0.5 分。本项最高 1 分。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项目安全总监	1	投标人向项目派驻安全总监的,须提供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证(A或B证),得1分,无项目安全总监的,此项不得分。
商务部分	农民工工资管理相关人员	1	分别对项目经理、财务人员、劳资专管员就下述内容进行要求: 1)项目经理:熟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法律法规和工作要求; 2)财务人员:熟悉工资专户开设、管理,总包企业代发工资,审核编制农民工工资支付表,人工费与工程款分账管理等政策要求; 3)劳资专管员:熟悉实名制、劳动合同管理、务工人员考勤记录、劳务用工台账管理、支付监管平台管理等。详尽、合理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
	安全生产标准化	4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及以上达标企业得 4 分,三级达标企业得 2 分,未达标的得 0 分。如果被行业主管部门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动态管理过程中定为黄牌、红牌监管单位,则在整改限制期内该项不得分。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3	其他主要人员	1	项目部其他成员包括质量(质检)、安全、施工、材料、造价、财务、档案管理、合同管理等配备齐全。 每缺一位扣 0.25 分,扣完为止。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 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
	同类工程业绩	6	分)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具有同类工程 项目施工经历的每项得 1.5 分,最高 6 分,无同类工 程施工经历的不得分。业绩认定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 资料中的验收日期为准。 (投标业绩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 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 不得分)
	财务状况	1	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财务会计报表原件的电子扫描 件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认证情况	1	对取得有效期内 ISO 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0.5分; 三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自 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获副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 QC 小组成果、施工工法,得 0.5分。(奖项分为一、二、三等奖的,其中一等奖按 100%得分,二等奖 80%得分,三等奖 60%得分。)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获奖情况	8	(1)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施工的水利工程获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质工程奖,每项加2分;获省级(含副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质工程类奖项,每项加1分; (2)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施工的水利工程获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文明工地奖或优秀企业表彰的,每项加1.5分;获省级(含副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文明工地奖或优秀企业表彰的,每项加1分; (3)本项最高8分,(同一工程获不同奖项以最高得分只计一次)。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3,	信用评价	2	有效期内水利部备案登记的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全国水利行业信用评价等级,AA及以上得 2 分,A 得 1 分,其他不得分。(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布的信息为准)

行为动态评价	4	投标人无下列行为的,得 4 分。 1) 投标人或拟任项目负责人存在行政处罚、司法判决信息的,每项扣 1 分;存在较重或严重不良行为记录信息的,每项扣 2 分,此项最高扣 4 分。 2) 投标人或拟任项目负责人所施工的工程项目在 1 年内出现一般质量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每项扣 2 分,出现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扣 4 分,此项最高扣 4 分。 3) 按投标人在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的动态评价合计扣分值的 1%扣分。此项最高扣 2 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以投标截止时仍在公开期限内的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中公布的信息为准)
报价水平	30	报价得分以 20 分为基数增减: (1) 报价在 1 至 0.95 倍(含 0.95 倍)评标基准价范围内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加 2 分。 (2) 报价在 0.95 (不含 0.95 倍)至 0.92 倍(含 0.92 倍)评标基准价范围内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加 1 分。 (3) 报价低于 0.92 倍(不含 0.92 倍)评标基准价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减 2 分,最多减 20 分。 (4) 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一个百分点减 2 分,最多减 20 分。 (5) 按上述办法计算总报价得分后,若出现投标书前附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与投标报价汇总表总额不一致时,以投标总报价为基数,投标报价汇总表总额每偏离一个百分点和 1 分,直至报价分被扣至 0 分为止。
单价合理性和总价承包项目分解	3	主要单价表符合常规计算方法且不超出标准单价的 15%,得2分。每超出一项扣0.2分,最多扣2分。单 价与总价相符合得1分,每出现一处不符合扣0.5分, 最多扣1分
安全文明措施等费用	2	安全文明措施费符合常规计算方法且不超出标准安全 文明措施费用的 15%,得 2 分。超出标准安全文明措施 费 15%的不得分。

第五章合同

(GF-2017-0201)

平度市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提前)项目施工(X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说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1999-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 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 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 1、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 2、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 3、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

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53
一、工程概况	53
二、合同工期	57
三、质量标准	57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57
五、项目经理	57
六、合同文件构成	58
七、承诺	58
九、签订时间	58
十、签订地点	58
十一、补充协议	58
十二、合同生效	58
十三、合同份数	59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60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60
1. 一般约定	
2. 发包人	63
3. 承包人	
4. 监理人	65
5. 工程质量	65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5
7. 工期和进度	66
8. 材料与设备	67
9. 试验与检验	67
10. 变更	67
11. 价格调整	68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68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70
14. 竣工结算	70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71
16. 违约	71
17. 不可抗力	73
18. 保险	73
19. 争议解决	74
52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平度市水务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u>平度市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提前)项目施工(X标段)</u>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 平度市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提前)项目施工
- 2. 工程地点: <u>东阁街道北陶家村、东杨家庄村、东李村、姜家屯村、汉军寨村,大泽山镇</u> 团石子村,云山镇北温村、尹府村、新官庄村,店子镇黄哥庄村、南国家埠村、下洄村,南村镇东马家庄村、瓦子丘村、西万家村,蓼兰镇后陈家村、初家村、玉王庄村、大彭家村、肖戈庄村、大荆栾庄村、焦家寨村、葛家村,同和街道南王庄村、西林家庄村,旧店镇邢家屯村、欧戈庄、庞家洼村、杨家村、新李村、夏家庄村。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u>青水移发〔2024〕78 号、青水移发〔2024〕79 号、平水发〔2024〕</u>10 号
 - 4. 资金来源: 上级财政 。
 -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 一标段: 1、云山镇北温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罩面5条长1076 米,面积5043.5平方米,场地硬化78处,面积4641.6平方米;硬化屋后散水35处,面积1585.19 平方米,新建浆砌石挡土墙15处380米;砖墙抹面807.9平方米;主街粉刷面积2471.3平方 米;改造文化墙2处,文化活动中心整修111平方米,更换250L/h双级净水设备1套。安装80W 太阳能路灯39盏;维修太能路灯20盏;安装监控系统1套,摄像枪机30套;修建树池44座; 维修浆砌石挡土墙83米;埋设排水管道65米;新建文化墙2处长36.5米。
- 2、云山镇尹府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4条长622米,面积2953 平方米; C30混凝土场地硬化3处面积1656平方米,安装波形护栏158米、排水管15米;排水 沟盖板2处228米;墙体改造长56米。已有路灯杆加装灯头及电池16盏。
- 3、云山镇新官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混凝土硬化道路6条长637米,面积1502平方米, C30混凝土场地硬化3处面积179平方米。修建砖砌排水沟3条长344米;更换排水沟盖板15米;硬化散水12平方米;修建浆砌石挡土墙3处长114米;修建管涵1座;安装80瓦太阳能路灯8盏;文化活动中心更换后窗4个、门1扇。

- 4、店子镇黄哥庄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罩面2条长498米,面积1942平方米; C30混凝土道路硬化4条长311米,面积3238.5平方米,新建双孔管涵1座; 场地硬化17处,总面积1600平方米;新建排水沟8条,砖砌排水沟139米,盖板270米,清淤591米,新开挖排水沟947米,排水暗管10处,长60米;新建砖墙4处,长51.6米;安装80w路灯99盏;安装监控70个摄像枪机;架空绝缘导线2726米,地埋绝缘导线283米,安装10米高线杆40根;配电房屋顶维修14处面积93.14平方米。
- 5、店子镇南国家埠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混凝土道路硬化3条,长217米, 面积837平方米,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1条,长228米,面积912平方米。混凝土场地硬化2 处,面积71平方米。新建排水沟1条,长221米,盖板79米;安装太阳能路灯19盏。
- 6、店子镇下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硬化3条,长640米,面积4001.2平方米;整修葡萄架284.53平方米。
- 二标段: 1、南村镇东马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为混凝土场地硬化5处,面积 514平方米。安装盖板502米; 修建花墙32处,长890.1米; 安装监控系统1套,安装摄像枪 机37套。
- 2、南村镇瓦子丘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1条,长222米,面积999平方米。C30混凝土道路硬化2条,长209米,面积760.5平方米,C30混凝土场地硬化5处,面积500平方米。修建砖砌排水沟4条,长594米;修复砖墙1处,长67米;安装太阳能路灯3盏。
- 3、南村镇西万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修建砖砌排水沟并盖板2条,长455米;安装太阳能路灯76盏。
- 4、蓼兰镇后陈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文化活动中心68.8平方米,C30混凝土场地硬化面积144平方米:安装80W太阳能路灯40盏。
- 5、蓼兰镇初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文化活动中心面积330平方米,院内 C30混凝土硬化617平方米。
- 6、蓼兰镇玉王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2条,长661米,面积2809平方米;新增排水暗管2处,安装80w路灯3盏;改造文化活动中心面积82.5平方米。
- 7、蓼兰镇大彭家村道路硬化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2条,长501米,面积3164.1平方米; C30混凝土硬化道路7条,长329米,面积1305.1平方米。

- 8、蓼兰镇肖戈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埋设高压电缆500米,安装200KVA杆上 变压器1座,安装机井计量控制箱48台,安装电缆分支箱9台,架空低压绝缘线700米,埋设 低压地埋电缆8800米。
- 9、蓼兰镇大荆栾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混凝土道路硬化1条,长781米,面积3514.5平方米。
- 10、蓼兰镇焦家寨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排水沟清淤长273米;修建管涵4座; 埋设排水管道120米;修建排水井3座;C30混凝土场地硬化面积232平方米。修建砖砌排水 沟330米;维修过路涵管1座。
- 11、蓼兰镇葛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1条,长612米,宽7米,面积4284平方米。
- 12、同和街道南王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修建砖砌排水沟并盖板4条长1181 米,深0.5米。
- 13、同和街道西林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混凝土道路硬化2条,长792米,面积2872平方米,C30混凝土场地硬化2处,面积89.54平方米;修建砖墙2处,长56.8米。
- 三标段: 1、白里河特色产业园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钢结构厂房两栋并配套相关设施,建设面积1402平方米。其中,选果车间采用门式刚架结构,建筑面积913平方米,长44.1米,宽20米,建筑高度5.15米;农资车间采用门式刚架结构,建筑面积489.02平方米,长34.5米,13.5米,建筑高度4.9米。
- 2、东阁街道北陶家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罩面5条,总长556 米,面积2424.5平方米,场地硬化24处,面积1601.7平方米;新建花池24处,长367米;新 建浆砌石挡土墙7处,长220.2米;修建浆砌石排水沟93米;安装排水管283米并安装排水井 5座和检查井7座;安装排水沟盖板135米。墙体抹面面积1745.1平方米;主街墙面粉刷面积 1774.8平方米;文化活动中心翻建215平方米,改造活动广场757平方米;修建过路涵洞1 座;墙体改造242米,新建院墙52.4米。
- 3、大泽山镇团石子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罩面4条长1257米,面积5626平方米;C30混凝土硬化道路10条,长736米,面积2274.9平方米;硬化场地58处,总面积8300平方米;新建砖墙长40米,高1.5米;新建挡土墙7处,长161米;安装80W太阳能路灯81盏;安装监控摄像枪机90套。

- 四标段: 1、旧店镇邢家屯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长354.2米,面积1616.8平方米; C30水泥混凝土硬化道路长521.4米,总面积1676.65平方米;安装路灯50盏;场地硬化82处,总面积4709.28平方米;改造排水沟303.5米,新建两孔DN1000过路管涵1座;新建砖墙总长104.3米,挡土墙377.5米,树池7座,台阶1座,候车亭1座;砖墙抹面面积3957.6平方米;主街房屋粉刷面积共计1236.81平方米;村内直饮水改造提升1处。
- 2、旧店镇欧戈庄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混凝土硬化道路2条,长628米,面积2918.5平方米:安装80W太阳能路灯19盏。
- 3、旧店镇庞家洼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2条,总长330米,总面积1230平方米;排水沟清淤加盖板长430米,新建U型槽排水沟长26米;场地硬化9处,总面积740平方米;新建挡土墙5处,其中新建挡土墙长132米,压顶及勾缝挡土墙长56米。4、旧店镇杨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2条,总长513米,总面积1825.2平方米,C30水泥混凝土道路1条,长45米,面积292.5平方米;排水沟清淤加盖板3条,总长419米;墙体抹面1处,面积51平方米;新建散水1处,面积10平方米;场地硬化1处,面积270平方米;安装80W太阳能路灯共12盏。
- 5、旧店镇新李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4条,长548米,面积 2048平方米; C30混凝土道路硬化4条,长496米,面积1796.5平方米。
- 6、旧店镇夏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罩面2条,长314米,面积1656平方米;新建排水沟两条,长129米;散水硬化4处,面积41平方米;维修文化活动中心272平方米。
- 7、东阁街道东杨家庄村厂房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钢结构厂房一座,建筑面积为1085.65平方米,室外硬化955平方米。
- 8、东阁街道东李村道路硬化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水泥混凝土道路硬化4条,长682米,面积1848.4平方米;新增排水暗管6处;安装80w太阳能路灯17盏。
- 9、东阁街道姜家屯村道路硬化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C30混凝土道路硬化1条,长709米, 面积2836平方米;新建排水暗管两处。
- 10、东阁街道汉军寨村节水灌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打26米深机井2眼,并配套潜水泵 2台,铺设主管1592米,支管1589米,配套铸铁蝶阀式给水栓30套,拉管30米,架设钢管52 米,架空低压线500米,增加灌溉面积150亩。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 月 日。(实际以监理下达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u>天</u>, 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u>元整 (Y 元)</u>

云山镇北温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 万元,云山镇尹府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云山镇 新官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店子镇黄哥庄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万元,店子镇南国家 埠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店子镇下洄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

南村镇东马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南村镇瓦子丘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南村镇 西万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蓼兰镇后陈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蓼兰镇初家村环境整 治项目**万元,蓼兰镇玉王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蓼兰镇大彭家村道路硬化项目**万元, 蓼兰镇肖戈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蓼兰镇大荆栾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蓼兰镇焦家 塞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蓼兰镇葛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同和街道南王庄村环境整治 项目**万元,同和街道西林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

东阁街道白里河特色产业园项目**万元,东阁街道北陶家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万元, 大泽山镇团石子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万元。

旧店镇邢家屯村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万元,旧店镇欧戈庄环境整治项目**万元,旧店镇庞家洼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旧店镇杨家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旧店镇新李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旧店镇夏家庄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东阁街道东杨家庄村厂房建设项目**万元,东阁街道东李村环境整治项目**万元,东阁街道姜家屯村道路硬化项目**万元,东阁街道汉军寨村节水灌溉项目**万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	固定单价合同	0
五、项目经理		
承句 人 而日 经 理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招投标文件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平度市水务服务中心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官,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u>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u>,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伍_份,承包人执_二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370283MB2601600M		
地 址: 平度市市民服务中心 4 号楼 B43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532-87368711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账 号: 9020102500542050004950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 (GF-2017-0201)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双方有关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发包人或工程师有关指令、通知和会议纪要; 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文件(电报、电传、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1 监理人:

名	称:	;	;

资质类别和等级:

1.1.2.2 设计人:

名 称: 山东新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资质类别和等级: 水利行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风景园林设计专项乙级;

- 1.1.3 工程和设备
-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现场临时办公及施工场地。
- 1.1.3.2 永久占地包括: 按照设计图纸确定 。
- 1.1.3.3 临时占地包括: 合同履行中确定 。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u>《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u>《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规章。

- 1.4 标准和规范
-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山东省及青岛平度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以上规范及标准由承包人自备)。
 -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无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无。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投标函及其附录、本合同协议书(2)本合同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3)合同通用条款(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5)发包人或工程师有关指令、通知及会议纪要(6)图纸(7)经确认的工程量报价清单(8)双方有关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记录和文件(9)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传、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3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PDF 版 1 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全部施工图纸。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开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三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书面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收到文件后7天内审查完毕。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供发包人、监理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3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 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u>平度市民服务中心 4 号楼 B431</u>;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施工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现场监理项目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1.8 交通运输 1.8.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前应查勘施工现场,并预见施工所需的 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由承包人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 部权利。并承担相关费用。 1.8.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以建筑红线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施工现 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由承包人负责建设并承担相关费用。 1.8.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1.9 知识产权 1.9.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 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按通用条款执 行。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9.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按通用条款执行。 1.9.4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由承包人承担 。 1.10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否。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姜斌;_
姓 名: <u>姜斌</u> ; 身份证号:; 职 务: <u>负责人</u> ; 联系电话: <u>0532-87368711</u> ; 电子信箱: <u>yiminban@qd. shandong. cn</u> ; 通信地址: <u>平度市民服务中心 4 号楼 B431</u>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u>负责工程全面管理工作,包括协调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与施工单位的关系,办理施工现场签证及督促、检查合同执行情况等工作。</u> 2. 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u>无</u>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u>不提供</u>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u>无</u>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照国家档案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2000.4)要求执行。每个分项目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处理本项目的一切事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开工之日起到竣工结束, 项目经理应常驻现
<u>场组织施工,离开现场应向发包人现场工程师请假</u> 。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视项目经
理非承包人正式员工,按项目经理未到岗承担违约,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
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每发现一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
元,发生六次及以上或擅自离开连续6天及以上,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
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每更换壹人支付0.5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造成的一切损失。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开工前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每发现一次支付违约
金人民币 1000 元,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造成的一切损失。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
<u>人认可后方可离开</u> 。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每更换一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元,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支付违约金 600 元/人次,擅
自离开6次或连续超过6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造成的一切损失。
3.4 分包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3. 4. 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u>设备、人员进场至竣工</u> 验收交付使用前由承包人负责,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型汉义打灭用刖田承已八火贝,页用田承已八净担。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保函、中标额10%、合同期限内。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____见监理合同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承 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_ 通信地址: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按照监理合同执行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 定: (1) <u>见监理合同</u>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 监理人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12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__24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5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达到青岛平度市建筑工程文明施工标准及相关约定。承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开工前提供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_____

6.1.3 文明施工

包人应遵守青岛市平度市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u>执行通用条款,对按规范要求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须编制专项施工方案,与进度计划交工程总监审核,在获得发包人批准后实施(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并不得作为工程量、造价的调整依据),工程总监和发包人应在两周内审核完毕。涉及深基坑、地下暗挖工程、高大模板工程的专项施工方案,承包人还应当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审查,并将经过专家论证、审查同意实施后的专项施工方案报工程总监和发包人,并应在两周内审核完毕(涉及工程造价调整事项,须经发包人批准后实施,未经批准实施,所发生一切费用一律不予认可)。</u>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____执行通用条款__。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u>执行通</u>用条款__。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开工前7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u>/</u>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u>执行通用条款</u>。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 (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合同工期如遇下列情况,经双方协商(不能事后补签证),可适当顺延; 合同造价不予调整。①重大设计变更而确实影响到关键程序,从而影响整体施工进度的(但属施工技术措施失误影响的工期由承包人负责); ②发包人不能按计划提供有关资料和施工现场确实影响到施工进度的; ③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到施工进度的;除此之外,不得以任何理由顺延合同工期。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u>每延误一天,交纳工程造价</u> 千分之二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u>承包人拖延工期超过十五天,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承包人按合同总价款的2%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u>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u>合同总工期,除发包人及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u> 一律不得顺延,季节性施工应包括在工期内,不予顺延; 承包人在工期安排时应统筹考虑工程的交叉配合。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u>由承包人承担</u>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u>按管理部门要求和业主需求确定</u>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u>由承包人承担</u> 。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1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u>按相关规定执行</u>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u>按相关规定执行</u>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u>按相关规定执行</u> 。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按相关规定执行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10.2 变更估价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u>按以下约定执行: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u>

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类似项目的确定由发包人与监理人共同确定);(3)已标价 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及类似项目的,由承包人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提 报进行批价,经监理审核,发包人确认单价;(4)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 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发生变化的,原单价不调整。(5)承包人原因导 致项目变化,相应措施费由承包人承担。(6)非承包人原因导致的措施项目变化且拟实施的 方案经承、发包双方确认执行,相应措施费按现行清单计价规范等计取。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 10.4 暂估价 10.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否。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1)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 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或材料单价跌 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 专用合同条 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 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 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固定单价合同应用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工程按实计算,执行《青岛市工程结算资料汇编》相关规定,材料
价格采用《青岛材价》2024年4期材价信息,首先执行平度市材料价格,若无平度市价格则
参照青岛市价格执行。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合同价格 30%预付款。
预付款支付期限: 按照财政部门支付时期 。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按照项目进度,工程完成 80%后,拨付进度款时扣回预付款。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鲁建发【2011】3号)相关规定。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u>按进度计量</u>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固定单价,投标报价的各项综合单价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
的各项综合单价,若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有超出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的项,则该项在结算时
以招标控制价的综合单价为结算依据。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
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合同签订后,设备进场,拨付预付款到合同价的 30%,工程完成 80%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合同签订后,设备进场,拨付预付款到合同价的 30%,工程完成 80% 后,拨付进度款到合同价的 60%,同时退还履约保证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拨付到合同价的 97%;经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后,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复验合格后,按竣工财务决算审计价付清余款。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_执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固定单价, 投标报价的各项综合单价不得超

出招标控制价的各项综合单价,若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有超出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的项,则 该项在结算时以招标控制价的综合单价为结算依据。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7天内完成审查。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u>7 天内完成审查</u>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u>不予赔偿</u> 。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2.4.5 文竹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u>12</u>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u>24</u>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13.2.3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完成工程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发包人无正当理
由不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每天按工程总造价的万分之二计算违约金,违约金上限不得超
过工程总造价的 5%。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每
天按工程总造价的千分之二计算违约金。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有关规定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
70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u>执行通用条款</u>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u>以财政审批进度为准</u>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u>以财政审批进度为准</u>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u>按通用条款执行</u> 。 14.3 最终结清
~ −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u>三份</u>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u>按合同付款约定执行</u> 。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u>按合同付款约定执</u>
仃_	。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u>按合同付款约定执行</u>。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15.2 质量保证金
的才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是。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2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结算审计价款的3%; (3)其他方式:/。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2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 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3 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u>顺延工期,发包人不予赔偿</u>。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_/_。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_____/_。
-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
- /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
- (7) 其他: <u>因本工程属政府工程,如果建设过程中因政府要求或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导致项目停建或缓建,发包人、承包人均应无条件执行。如停建本合同即告终止,发包人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支付费用,发包人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违约金。</u>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u>/</u>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 (1) 承包人私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移给其他人的,每发现一次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10000 元违约金,并限期改正,发生的任何后果由承包人承担;发现 3 次后,发包人可解除合同,承包人并承担合同总价款 2%的违约金:
- (2)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要求,又拒绝清除不合格工程的,应承担合同总价款的2%的违约金,并无条件返修至合格且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在发包人指定期限内返修后仍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合同价款,并追究其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 (3)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应在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整改,逾期未整改合格的,承包人向发包人返还全部已支付工程款,并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总价款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 (4) 承包人违反通用条款第 8.9 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每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 500 元违约金,超过三次的,承包人向发包人返还全部已支付工程款,并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总价款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 (5)承包人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已造成或预期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交纳合同总价款的2%违约金,逾期十五天,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承包人按合同总价款的2%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 (6) 承包人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对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所列的缺陷清单的内容或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 内发生的缺陷进行修复,而又拒绝按监理人指示再进行修补的,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2%的违约金,并无条件返修至合格; 承包人在发包人指定期限内返修后仍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拒付合同价款,并追究其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 (7) 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的,应承担合同总

价款 10%的违约金;

- (8)承包人未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为施工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或采取施工安全或环境保护措施,对他人或公共利益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的,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承包人未赔偿全部损失导致发包人涉诉的,承包人应承担发包人涉诉而发生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拍卖费、执行费、交通费等等;
- (9) 承包人有以下情形的,给承包人造成信访和诉讼事项时,每发生一起,发包人有权在未支付工程款范围内扣除农民工主张的工资,并有权要求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导致出现农民工以损害财产、人身、社会秩序等方式讨薪以及出现重大舆情的,承包人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放弃违约金调整的权利,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百分之三十的惩罚性违约金";
- (10)承包人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侵害发包人或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 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的,承包人应对受侵害者积极赔偿 损失。承包人未赔偿全部损失导致发包人涉诉的,承包人应承担发包人涉诉而发生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拍卖费、执行费、交通费等等;
- (11) 承包人施工影响他人工作或生活的,承包人应对受侵害者积极赔偿损失。承包人未赔偿全部损失导致发包人涉诉的,承包人应承担发包人涉诉而发生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拍卖费、执行费、交通费等等;
- (12)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人员没有相应执业资格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通知后 10 天内整改完成,并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 (13) 承包人未按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编制竣工资料,或未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竣工资料的套数、内容、时间等要求移交发包人得,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 (14) 承包人违约的,应当在违约事由发生之日起3日内向发包人支付全部违约金;
- (15) 承包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发包人全部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 16.2.2 承包人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u>由承包人除按照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承担全部违约责任,还应承担发包人为实现债权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等合理费</u>用。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力	【 二士 ルム 4刀 [ᇫᄉᄗ	4万4七. 日117万	, , ,	/
一一	八 115 25 118年1	法与四日	ハル字 カログ ル	元• /	
/\ J /T\ L 1/	- 人はシュルエロ		エチコロ カコショ	N /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 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另行协商。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____/___。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28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_____/

18.2 其他保险

其他事项的约定:

19.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u>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交投保险,包括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u> 2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是。 18.3 通知义务	适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________。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u>平度</u> <u>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u>。

20. 补充条款

一、结算方式:_

- 1、本工程采用按实结算,根据工程图纸、变更和相关的规范采取消耗量定额的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单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青岛市价目表》、《青岛市工程结算资料汇编》(2023 年)及青岛市相关规定进行组价。材料价格采用《青岛材价》2024 年 4 期材价信息,首先执行平度市材料价格,若无平度市价格则参照青岛市价格执行,材价信息中未有的价格,按市场价执行。措施费按实计取,发生的措施费工程量经监理、施工单位、发包人确认后计入。
 - 2、签证发生后经监理、施工单位、发包人场确认后计入,单价计取同上。
- 3、发包人因工程实体需要可随时对工程或其中的部分内容做出变更,发包人有权通过监理工程师指示承包人就工程变更进行下述工作,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A 变更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回填区域位置和尺寸;

B 增减工程量;

<u>C 改变有关工程的施工时间和顺序;尤其是因突发事件引起的工程量追加,承包人应无条件响应,其追加的工程量仍按中标单价办理结算;</u>

D 其它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二、其他

1、承包人应严格执行隐蔽工程验收制度,隐蔽工程完成后,必须经过验收作出记录, 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承包人应及时向发包人及监理公司提供隐蔽工程验收通知、隐 蔽验收的自检记录、分部分项工程自检记录、竣工验收报告;提供月份施工作业计划、月份 施工统计报表及工程事项报告。 未经监理或发包人批准,隐蔽工程的任何部位均不得覆盖或使之无法检查。承包人应保证有充分的时间,对隐蔽的或无法查看的工程任何部位进行检查或测量。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下道工序施工完成后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不按规定进行报验的,发现一次,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

- 2、监理单位或发包人有权监督、检查、检验承包人的施工质量、进度及现场管理。承包人在施工中如发现涉及工程质量、材料、安全等方面的问题,应及时通知监理或发包人代表。整改方案须经监理单位或发包人代表同意后方可施工。
- 3、因本工程属政府工程,如果建设过程中因政府要求或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导致项目停建或缓建,发包人、承包人均应无条件执行。如停建本合同即告终止,发包人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支付费用,发包人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违约金。
 - 4、工程临时设施由承包人负责。
- <u>5、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周围,安设一切必要的标志牌、防护栏等确保施工安全。对施工现场人员、公众及其他财产的安全事故和由此引起的纠纷全部由承包人负责。</u>
- <u>6、承包人应遵守国家、青岛市平度市现行有关技术安全、卫生等规定;在各料、施工</u>及生活中控制污染,废弃物运至指定地点。

7、承包人责任

- 7.1施工进场一周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完整具体的施工组织设计,供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审批,没有施工方案或者施工方案技术措施不落实,不得开工。
- 7.2开工前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计划表一份,施工中必须按进度进行检查调整,此外须配合其他工程的施工计划。上述文件必须经发包人、监理单位批准。
 - 7.3工程开工前,承包人应熟悉施工现场环境及做好其他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 7.4承包人在工程开工前,要按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做好人、材、物的各项准备工作并向发包人提供本工程的施工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及项目主要负责人名单。承包人不得随意抽调变更项目经理及管理人员,若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随意抽调变更现场的管理力量或不按发包人要求和现场工程需要及时充实力量时,可视为违约。
- 7.5承包人除组织好自己的施工任务外,还要积极做好与其他专业分包的协调工作,包括:现场施工场地安排、现场设施的保障、水电的供应与计费、相互协调配合、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成品保护、现场治安保卫、文明管理等。施工水、电由承包人自行协调。
- 7.6合同实施中,承包人应实现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若承包人施工队伍素质、力量、机械设备等不符合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或现场管理、施工质量、进度、文明施工等明显达不到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时,发包人有权要其调整充实力量,加强管理,限期改正。上述措施仍无效时,将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对造成的损失进行索赔。当工程实际进度比总进度计划拖后10天时,应提交追回进度的计划供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审批。发包人及监理单位工程师对进度计划的批准不免除承包人对工期安排缺陷及工期拖延的任何责任。
- 7.7承包人在施工中,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以及设计要求组织施工。对不符合标准的工程项目,承包人应保证给予尽快的返工处理,直到达到标准要求。
 - 7.8承包人对一切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稳定性、安全性及工程质量负责。
- 7.9由本工程开始至竣工证明发出为止,承包人须负全责保护本工程包括保护在工地上 或送至及安放在工地上与本工程有关或供本工程用的所有临时建筑物、机械、物料或任何其 它物件。
- 7.10承包人须在工地存有合同、图纸、技术规范、标准图集及工程变更和发包人指示等 各一份,供发包人及监理单位随时使用。
 - 7.11施工中涉及市政、市容、环保、环境、卫生和交通以及社会治安等问题应由承包人

负责处理,如因此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u>7.12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追索其造成的经济</u>损失。
- 7.13承包人所提交的周、月计划必须是能够实施的工程计划。若周计划没有完成,施工单位应及时调整施工组织中的人力、机械、材料的配备工作,将配备计划的调整经监理审核后报建设单位;月计划没有完成,按工期逾期天数承包人按合同价款的0.1%/天承担违约金。若继续施工则将拖期的挽回计划经监理审核后报建设单位,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7.14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1) 承包人负责办理开工前按规定办理完施工许可证 及其他施工所需证件、批件、审批批准等相应手续。发包人协助办理。2) 办理工程质量监督 及安全监督手续。
- 7.15承包人负责分别向发包人、监理公司提供必要的现场办公场所及办公桌椅,费用由 承包人承担;
- 7.16承包人必须采用切实有效的措施保护施工场地地下及周边管线,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林木及行人等第三者安全,其费用已计入合同价中;承包人在施工中发现另需保护的,应立即通知发包人,并按发包人书面通知要求实施。若承包人未按条款规定执行,一切责任及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7.17承包人应对场内地下管线及构筑物进行充分的调查,相关保护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 承包人承担并承担责任,发包人提供的地下管线及构筑物等资料仅供参考。

三、地形测量:

发包人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施工现场实施了地形测量,若承包人对其有异议时在提交 答疑文件书面提出复测申请且应具有相应资质的测绘单位的成果报告书后,由发包人委托具 有相应资质的测绘单位进行复测;若复测结果偏差在±3%(含±3%)以内,发包人不修正工 程量,复测费由申请单位承担,若复测结果偏差超过±3%(含±3%)以内,发包人修改工程 量并承担复测费。若没提出异议,视为对原始工程量认同。但由于承包人的理解错误所造成 的工程量的增加不在修改之中。

四、项目部班子成员

	<u> </u>	77424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备注
	灶石	4六4小	证书名称	颁发日期	证号	社会保险号	首 任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				
质量管理		0					
安全管理		/					
材料管理		/					
档案管理员		/					
施工管理		/					
造价管理							

- 1、对于隐蔽工程和现场签证,施工单位必须制作典型截面或部位的影像资料。
- <u>2、施工单位做好隐蔽工程及现场签证影像资料的制作和管理工作</u>,由于影像资料不完善造成的损失由施工单位负责。
- 3、所有影像资料要具有连续性,应保留原始状态,不得使用任何图像图形处理软件进行 剪辑或修改。
 - 4、图像资料记录由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等单位及影像资料员签字盖章确认。
- <u>5、如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未按照隐蔽工程与现场签证管理的相关条款执行,对于违反相</u> 关条款所涉及签证不予认可。

六、工程质量与检验

- 1、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不合格,被第三方追索的,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工程竣工一次性验收未达到验收标准,承包人将自费修至约定的质量标准,工期不予顺延,并承担结算值百分之一的违约金。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进行施工。
- 2、承包人应严格执行隐蔽工程验收制度,隐蔽工程完成后,必须经过验收,前一道工序 检验合格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未经监理或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不得私自对隐蔽的或 无法查看的工程任何部位进行隐蔽;否则,由此产生的返工费用及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3、监理单位或发包人有权监督、检查、检验承包人的施工质量、进度及现场管理。承包人在施工中如发现涉及工程质量、材料、安全等方面的问题,应及时通知监理或发包人代表。整改方案须经监理单位或发包人代表同意后方可施工。
- 4、承包人在施工中如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监理和发包人,做到及时查清事故原因、 事故责任,并采取切实可行的补救措施。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进行施工、若造 成各种设施损坏的,造成一切损失都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附件

附件 1: 工程承包范围

附件 2: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1: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应完成以下工程内容:

☑1、土石方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施工图纸及变更范围内所以工程;
☑2、地基与基础工程: 施工图纸及变更范围内所以工程;
☑3、主体工程: 施工图纸及变更范围内所以工程;
□4、电气工程:
☑5、给排水工程: 施工图纸及变更范围内所以工程;
□6、采暖供热工程:;
□7、通风空调工程:
□8、楼地面工程:
□9、内墙装饰工程:
□10、外墙装饰工程:;
□11、防水工程:;
□12、门窗工程:;
□13、消防工程:;
□14、室外管网工程:;
□15、室外环境工程:;
□16、玻璃幕墙工程:;
□17、网架工程:;
□18、装饰装修工程:;
□19、设备安装工程:;
□20、建筑智能化系统设备安装工程:;
□21、修缮工程:;
包人将本工程中本合同承包范围之外的
专业工程另行发包,承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提供的服务内容
净用:

附件2: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	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副总经理	高级工 程师		
其他人员					<u> </u>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安全员 质检员					
资料员 施工员)
材料员					
造价员					
其他人员			0		
7.10/C/X		C			

附件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平度市水务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经协商一致就<u>平度市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提前)项目施工(X 标段)</u>(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u>在图纸范围内由承包人施工的工程内容</u>,因承包人施工原因造成的安全性能、使用性能、质量缺陷进行保修。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项目保修期为2年,供水供电等其他按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u>24</u>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 起算。

四、质量保修责任

-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 4. 质量保修完成后, 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u>结算审计价款的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保修期满后,扣除保修期间发生的费用,余额由发包人一次性无息支付给承包人。</u>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u>12370283MB2601600M</u>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平度市市民服务中心 4号楼 B45	31_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532-87368711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账 号: 9020102500542050004950	账 号:

第六章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

(另册)

第七章图纸 (另附电子版图纸)

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详见《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2009 年版)。(投标人自备。)

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

内容及格式根据需求自行编制

(项目名称) 招标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 资格后审证明材料及评分材料 (应使用原件扫描件)
- 3. 投标承诺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	_ 月 日经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 龄:]	职务	: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标人:		盖章)

授权委托书

_(招标人名称):

兹委托<u>(被委托人姓名、职务)</u>(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为我单位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单位出席开标会,就<u>(工程名称)</u>合同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其签署名真迹和印章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 月__ 日

说明:

1、本招标项目的一个投标人只能委托一个代理人,以投标文件中的委托书为准,其他委托书无效。

3. 资格后审证明材料及评分材料

应使用原件扫描件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致: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u>(工程名称)</u>	的项目经理_(姓名)现
阶段	设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何	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 后
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日	

投标承诺书

	4 5 7 5 7 5 5	
致	(招标人)	
ŦΊ	しれ谷 かん ハーナ	

我公司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资格(资质)证书、人员证书、企业业绩和荣誉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如其他投标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和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 2、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不使用 非法手段获取中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 格及中标资格,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 3、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因违反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而被限制投标且在有效期内的市场行为。
 - 4、我公司承诺信用状况良好,在参与投标时无以下情形:
- (1)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自判决生效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不满二年的:
- (2)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税务部门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被工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公布的受惩信息有效时间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的。

我公司信用状况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我公司自愿承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法律责任。

5、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

特此承诺!

日期: 年月日

安全生产承诺书

(公司)_关于安全生产承诺书	
致 (招标人):	
我单位(投标人)(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目投标活动前,上一年度内(自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往前顺推):	
1、我单位或拟任项目负责人所施工的工程项目存在_(无或一般	过 <u>或较大)</u> 质量安全事故。
2、我单位或拟任项目负责人(存在或不存在)_行政处罚、	司法判决信息;存在
<u>(较重或严重或无)</u> 不良行为记录信息。	
特此承诺。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商务标书格式

 (项目名称、标段)	招标

商务标书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里人:		(签字或盖章)
4	÷	Ħ	

1、投标书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工程名称:	
2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	
3	项目经理姓名、专业、等级:	
4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大写:
5	承诺工期、质量、保修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是或否)	
6	其他:	

	投标人:			_(全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	代理人):	(签5	字或盖章	章)_
		年	月_ 日	

1.1 投标报价书

投标报价书

人日	/±π±= 1 5 c	<i>L</i> -\				
合同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u>(招标工程名称)</u> 括	B标文件(包括补充	区通知)的全	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	币_(
<u>大写)</u> 元(¥元)的拐	t标总报价(分项报价	见已标价的工程量	量清单)按上	述招标文	件规定的	条件
和要求承包合同规定的全	部工作,并承担相关	关的责任。				
2、我方提交的招标方	工件(包括投标报价丰	6、已标价的工程:	量清单和其	他投标文	件)在投标	截止
时间后的天有效,在	此期间被你方接受的	的上述文件对我方	可 一直具有约	勺東力。∄	我方保证在	投标
文件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	文件,除招标文件另	引有规定外,不修	改投标文件	- 0		
3、我方递交金额为人						
4、若我方中标:			, , , , , , , , , , , , , , , , , , , ,			
(1) 我方保证在收到	<i>(a)</i>	二 拉扣与文件:		77. n-4 Vi	(4) ≠ ☆ ±	KK 六
	你 万 的 中 你 迪 知 节)	口, 按指 你 又 件 7	死 疋 的 朔 സ	,及时初	八衣朋去	金化
合同。	12 10 -2- 11 10 10 40 01 2		n		~ // . \) . <i>t</i> il
(2) 随同本投标报价	书提父的投标辅助!	分料甲的仕何部 2	分, 经你万	備认后 凡] 作为合同	文件
的组成部分。						
(3) 我方保证向你方						
(4) 我方保证接到开	工通知后尽快派遣。	人员和配备施工证	设备、材料	进入工地	进行施工	准
备,并保证在合同规定的	限期内完成合同规划	定的全部工作。				
5、我方完全理解你为	方不保证投标价最低	的投标人中标。				
			投标人:_	(盖章)		
		>+ ☆ /p ≠ 1 (計+	亚扣禾打 仏刊	# <i>l</i> \	/ 炊 😅 击 😤	: * \
		法定代表人(或持	文仪安代代	韭八):	(金子以立	<u>[早/</u>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	女编码:			
		- 112	.,,,	月	Н	
			·	/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_ 月	日	
经营期限:				_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务:		<u> </u>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标人: 年 月 日	(盖章)			

3、授权委托书

_(招标人名称):

兹委托<u>(被委托人姓名、职务)</u>(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为我单位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单位出席开标会,就<u>(工程名称)</u>合同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其签署名真迹和印章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证明。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

投标人: ____(盖章)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 月__日

说明:

1、本招标项目的一个投标人只能委托一个代理人,以投标文件中的委托书为准,其他委 托书无效。 4、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附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4.1 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报价汇总表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报价金额 (元)
=		/
三		
	合计	280

投标人: <u>(盖</u>	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___ 月__ 日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3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c/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 W	1			
备注					 	

6、拟投入本合同工作的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专业			从事项目组	经理年限				
证书名称			证号					
	己完工程项目情况表							
招标人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受奖情况			
			Ò					
			, 9					

	投标人:	(盖章	î)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与	Z或盖章	<u>i)</u>
		午	Ħ	
		4	H	

7、拟投入的项目管理人员表

пп <i>Б</i>		п п 1 1-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			到岗到位	是否有在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天数 (日 历天)	建工程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6
安全总监								
质量管理								
安全管理								
材料管理					0			
财务管理								
档案管理				/-)			
造价管理								
合同管理								
••••		_/	\\\\\\\\\\\\\\\\\\\\\\\\\\\\\\\\\\\\\\					

TH T- 1	(人工) 少 关 兴 八 克)
投标人:	(全称并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u>年</u>___月__日

注: 1、本表所列岗位的所有管理人员的情况均应如实填写。可按以上各式扩展为多页填写,每一页均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投入的项目管理人员要由与中标单位有劳资关系的人员担任并持证上岗,并提供所有人员社保证明材料。

8、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发包人	验收时间

特别提醒:

1、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所附的所有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和各级监督管理机构将对投标人提供的证件原件进行审验,一旦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其投标书为废标,已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凡经查实提供虚假材料的单位,将其违规行为上报资质管理部门,对其进行不良行为公告和处罚。

9、财务状况表

名称	单位	年	年	年
一、注册资金				
二、净资产				
三、总资产				
四、固定资产				0
五、流动资产				
六、流动负债			4	
七、负债合计				Y
八、营业收入			6/7	
九、净利润		,(

10、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序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	结	备
_	诉讼事项				
=	仲裁事项				

技 术 标 书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工程的施工组织、施工方法、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它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施工组织设计还应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生产、防汛度汛、文明施工、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管理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应附的文字说明及附图见下表 (不限于,仅供参考):

序号	名称	备 注
1	施工围堰设计说明书及附图(包括加高、维护、拆除)	
2	施工排水设计说明书及附图(包括降水方案、场地排水等)	
3	材料采购(黄砂、碎石、块石的产地、矿名等均应明示,钢材、水 泥的生产厂家,	
	转运方案: 卸料、短驳、运输、道路维护等)	
4	土方工程施工说明书及附图(施工工艺及质量保证措施和有关试验要求,施工进	
	度工期计划等)	
5	基坑支护、地基加固工程施工说明书及附图(施工工艺及质量保证 措施和有关试	
	验要求,施工进度工期计划等)	
6	主体建筑物工程施工说明书及附图(施工工艺及质量保证措施和有 关试验要求,	
	施工进度工期计划等)	
7	金属结构制造和安装计划、措施及附图	
8	机电设备安装、调试方案、施工进度计划说明书	
9	建筑与装修工程施工说明书(施工工艺及质量保证措施,施工进度 工期计划等)	
10	工程质量管理方案	
11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12	防汛度汛	
13	文明工地建设措施,为其它承包人提供方便的措施等	
14	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管理方案	
15	其它有关工程的施工工艺及进度计划	
16	有关施工建议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件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件二: 拟投入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件三: 拟投入本标段的劳动力计划表

附件四: 计划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件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件六: 临时用地表

附件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功率	备注
							9v
					, 9		

附件二:

拟投入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	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C	5
							2			

附件三:

拟投入本标段的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	工阶段投入克	 劳动力情况	C
			78		

附件四:

计划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	道图)表示
-------------	-------

附件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及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 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件六: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 (m²)	位置	需用时间
			20

附录1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评标标准二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
水利工程類	建设项目施工招标	评标标准	<u> </u>
1	资格审查 [合格	\$制]	
1.1	初步审查	合格制	1.1.1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1.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授权人员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授权 人社保证明材料。
1.2	详细审查	细审查 合格制	1.2.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有效且满足投标要求; 1.2.2和招标人不存在利害关系;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以投标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或股权结构证明文件为准); 1.2.3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无在建承诺、社保证明材料有效且满足投标要求; 1.2.4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同类工程业绩,必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资料、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工程业绩"信息(含所提供项目)的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适用于要求投标人具有同类业绩); 注:网页截图中至少要包含网址、项目信息等内容,要求内容清晰可辨,否则不予认可。网页截图打印后盖章上传或上传后加盖电子公章均认可。 1.2.5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2.7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2.8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企业最新章程或股权结构; 1.2.9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管理人员表以及项目管理人员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 http://rcpu.cwun.org/)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网址: http://wr.shandong.gov.cn/scxy)公布投标人"从业人员"(含所提供人员)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适用于资格审查要求提供项目班子); 1.2.10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资格后审申请文件须符合上述相关要求,所提供的证书、证明等相关资料必须提供原件的电子扫描件,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若有一项不符合招标要求,其
			资格审查不通过(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2	资格打分 [20.	00]	
2.1	同类业绩	6.00	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具有已完成同类工程施工经历的,每项得1.5分,最高6分,无同类工程施工经历的不得分。业绩认定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中的验收日期为准。(投标业绩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2.2	企业荣誉	8.00	(1) 自2019年1月1日至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施工的水利工程获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质工程奖,每项加2分;获省级(含副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质工程类奖项,每项加1分; (2) 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施工的水利工程获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文明工地奖或优秀企业表彰的,每项加1.5分;获省级(含副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文明工地奖或优秀企业表彰的,每项加1分; (3) 本项最高8分,(同一工程获不同奖项以最高得分只计一次)。 认定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落款时间为准。
2.3	信用评价	2.00	有效期内水利部备案登记的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全国水利行业信用评价等级,AA及以上得2分,A得1分,其他不得分。 (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 为准。)
2.4	安全生产标准化	4.00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及以上达标企业得4分,三级达标企业得2分,未达标的得0分。如果被行业主管部门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动态管理过程中定为黄牌、红牌监管单位,则在整改限制期内该项不得分。(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3	技术 [34.00] 当专家数量大于		则: 当专家数量小于等于4位,取去掉0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3.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6.00	(1) 施工总布置合理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2) 施工准备充分、合理、措施得当的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3) 主体工程施工方案合理、完善,有针对性的得2分;基本合理、完善的得1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4) 临时工程施工方案合理、完善的得1分;基本合理、完善的得0.5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5) 度汛方案合理、措施得当的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
3.2	质量管理体系 与措施	4.00	质量管理岗位职责明确得1分,否则不得分。工程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及管理措施科学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评标标准二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3页

序号		分值	第2页 共 评分标准
	你趣	万徂	
3.3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3.00	总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保证主体工程、关键节点工期和总工期的具体措施,工期保证有具体措施(冬雨季、节假日施工、对外协调、与周边地区和谐共建等),各分项工程工期合理均衡,并有相应合理的施工进度计划图(横道图或网络图)。得3分,次之酌情扣分。
3.4	重点关键点分 析及对策	4.00	分项列出工程重点关键点内容,对涉及的重点关键点进行分析并作出应对措施,合理的得3-4分,基本合理的得1-2,不合理的得0分。
3.5	资源配备计划	4.00	对钢筋、水泥、砂、石等原材料采购,施工设备选型和配套合理、保证性高、满足工程检验需要得3分,次之酌情扣分。 资金使用(至少包括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名制管理、工资专用账户等)计划详尽、合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
3.6	新技术新工艺 新材料新装备	1.00	对在本项目施工过程中采用适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智能建造等进行说明,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
3.7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3.00	建立安全管理体系、健全规章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建设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强化应急管理、安全考核与激励等,安全管理机构健全,各岗位职责明确得3分,次之酌情扣分。
3.8	安全生产措施	3.00	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保证体系与措施、预案合理、得当得3分,次之酌情扣分。
3.9	标准化工地建 设	2.00	对标准化工地建设进行说明。详尽、合理得2分,次之酌情扣分。
3.10	环境保护管理 体系与措施	4.00	水土保持、扬尘污染治理、非道路移动机械达标排放、绿色施工、渣土处置利用和环境保护机构健全、措施合理得3-4分; 基本健全、合理的得1~2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
4	商务 [66.00]		
4.1	项目经理资历 与业绩	1.00	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获副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项目经理,每项得0.5分;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担任同类工程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每项得0.5分。本项最高1分。(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4.2	技术负责人任 职资格与业绩	1.00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0.5分,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担任同类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或项目经理)的得0.5分。本项最高1分。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 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4.3	项目安全总监	1.00	投标人向项目派驻安全总监的,须提供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证(A或B证),得1分,无项目安全总监的,此项不得分。
4.4	农民工工资管理相关人员	1.00	分别对项目经理、财务人员、劳资专管员就下述内容进行要求: 1) 项目经理: 熟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法律法规和工作要求; 2) 财务人员: 熟悉工资专户开设、管理,总包企业代发工资,审核编制农民工工资支付表,人工费与工程款分账管理等政策要求; 3) 劳资专管员: 熟悉实名制、劳动合同管理、务工人员考勤记录、劳务用工台账管理、支付监管平台管理等。 详尽、合理得1分,次之酌情扣分。
4.5	安全生产标准化	4.00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及以上达标企业得4分,三级达标企业得2分,未达标的得0分。如果被行业主管部门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动态管理过程中定为黄牌、红牌监管单位,则在整改限制期内该项不得分。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4.6	其他主要人员	1.00	项目部其他成员包括质量(质检)、安全、施工、材料、造价、财务、档案管理、合同管理等配备齐全。每缺一位扣0.25分,扣完为止。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4.7	同类工程业绩	6.00	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具有同类工程项目施工经历的每项得1.5分,最高6分,无同类工程施工经历的不得分。业绩认定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中的验收日期为准。 (投标业绩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4.8	财务状况	1.00	提供2022年或2023年财务会计报表原件的电子扫描件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4.9	质量认证情况	1.00	对取得有效期内ISO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0.5分;三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获副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QC小组成果、施工工法,得0.5分。(奖项分为一、二、三等奖的,其中一等奖按100%得分,二等奖80%得分,三等奖60%得分。)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评标标准二 评分办法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4.10	获奖情况	8.00	(1) 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施工的水利工程获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质工程奖,每项加2分;获省级(含副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质工程类奖项,每项加1分; (2) 自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施工的水利工程获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文明工地奖或优秀企业表彰的,每项加1.5分;获省级(含副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文明工地奖或优秀企业表彰的,每项加1分; (3) 本项最高8分,(同一工程获不同奖项以最高得分只计一次)。 (投标信息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不得分)
4.11	信用评价		有效期内水利部备案登记的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全国水利行业信用评价等级, AA及以上得2分, A得1分, 其他不得分。(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布的信息为准)
4.12	行为动态评价	4.00	投标人无下列行为的,得4分。 1)投标人或拟任项目负责人存在行政处罚、司法判决信息的,每项扣1分;存在较重或严重不良行为记录信息的,每项扣2分,此项最高扣4分。 2)投标人或拟任项目负责人所施工的工程项目在1年内出现一般质量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每项扣2分,出现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扣4分,此项最高扣4分。 3)按投标人在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的动态评价合计扣分值的1%扣分。此项最高扣2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以投标截止时仍在公开期限内的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中公布的信息为准)
4.13	报价水平	30.00	报价得分以20分为基数增减: (1)报价在1至0.95倍(含0.95倍)评标基准价范围内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加2分。 (2)报价在0.95(不含0.95倍)至0.92倍(含0.92倍)评标基准价范围内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加1分。 (3)报价低于0.92倍(不含0.92倍)评标基准价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减2分,最多减20分。 (4)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一个百分点减2分,最多减20分。 (5)按上述办法计算总报价得分后,若出现投标书前附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与投标报价汇总表总额不一致时,以投标总报价为基数,投标报价汇总表总额每偏离一个百分点和1分,直至报价分被扣至0分为止。
4.14	单价合理性和 总价承包项目 分解	3.00	主要单价表符合常规计算方法且不超出标准单价的15%,得2分。每超出一项扣0.2分,最多扣2分。单价与总价相符合得1分,每出现一处不符合扣0.5分,最多扣1分
4.15	安全文明措施 等费用	2.00	安全文明措施费符合常规计算方法且不超出标准安全文明措施费用的15%,得2分。超出标准安全文明措施费15%的不得分。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5423698.71

专家个数 :7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个。